

## 屏東縣瑪家鄉公所停車位概況一路邊停車位編製說明

- 一、統計範圍及對象：包括屏東縣轄區內路邊停車位，以供民眾停放車輛之場所為統計對象，但不包括所轄之建築物附設停車位(另報送本府經濟發展處彙送)及風景遊樂區停車位(另報送屏東縣文化觀光局彙送)。
- 二、統計標準時間：以每季底之事實為準。
- 三、分類標準：路邊停車位依計費方式分為收費、不收費，收費再分計時及計次。
- 四、有關法令規章：根據停車場法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- 五、統計科目定義：
  - (一)路邊停車位：指以道路部分路面劃設，供公眾停放車輛之車位，但不包括其範圍內之風景遊樂區停車位。
  - (二)都市計畫區內：依都市計畫法規定之都市計畫範圍內(不包括其範圍內之風景遊樂區)。
  - (三)都市計畫區外：依都市計畫法規定之都市計畫範圍外(不包括其範圍內之風景遊樂區)。
  - (四)收費：指依收費方式含計時收費及計次收費在內。
  - (五)不收費：指停車格位免費供民眾停放。
- 六、資料蒐集方法及編製程序：由屏東縣政府辦理路邊停車位統計之單位，依據原始資料分別統計彙編。
- 七、編送對象：本表編製1式3份，1份送主計室，1份送屏東縣政府城鄉發展處，1份自存。